

# 连云港市政府扶贫工作室文件

## 连云港市财政局

连扶办〔2020〕16号

连财农〔2020〕47号

---

### 关于下达 2020 年第三批市级财政 专项扶贫资金的通知

相关县区政府扶贫办、财政局：

为发挥财政专项扶贫资金的撬动作用，加快乡镇扶贫产业园建设，促进石梁河库区和沂河淌片区发展，高质量巩固提升脱贫攻坚成果。市政府扶贫办提出分配方案并报送市分管领导同意，现将 2020 年第三批 280 万元（含 2020 年度第二批市级财政专项扶贫资金的精准防贫“四不摘”系统升级暨消费扶贫平台及场馆建设 80 万元）市级财政专项扶贫资金下达给你们，请列 2020 年“2130599 其他扶贫支出”政府收支分类科目。现将有关事项通知如下：

（一）加快落实项目。按照《连云港市财政专项扶贫资金项目管理办法》（连扶办〔2019〕5 号）规定，各县区积极完成项目的申报评审并组织实施，优先选择产业发展类项目，力争扶贫项目早建成早收益。



附件

全市第三批市级财政专项扶贫资金分配表

单位：万元

县 区	乡镇扶贫 产业园	沂河淌 片区	石梁河 库区	小 计
东海县	70			70
灌云县		70		70
灌南县	70			70
赣榆区			70	70
合 计	140	70	70	280